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75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送达，并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海燕女士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在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制定及废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